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或“保荐机构”）作为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地矿业”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宝地矿业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现将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3]305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20,0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4.38 元，共募集资金 876,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61,551,886.95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814,448,113.05 元。截至 2023 年 3 月 3 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验字（2023）000112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累计投入使用 626,159,847.19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22,273,759.24 元。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3 月 3 日
本次报告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87,6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6,155.19
二、募集资金净额	81,444.81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57,398.84
本年度使用金额	5,217.14
暂时补流金额	-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
现金管理金额	18,0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13
其他—具体说明	-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65.56
其他—暂时闲置资金投资实现的收益	1,233.13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2,227.38

注 1：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不包含现金管理金额，2025 年末募集资金中现金管理金额共 18,000.00 万元。

注 2：表格中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为四舍五入尾差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于 2023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2025 年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修订并更名为《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23 年 2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议案》。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2023 年 3 月 2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扬子江路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正常履行，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了有效的管理和监督。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3 月 3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新民路支行	3002015129200319525	106.04	使用中
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西虹东路支行	991902329910804	10.77	使用中
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友好路支行	651651002013001232801	1,962.68	使用中
新疆天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克拉玛依西路支行	107695328735	147.88	使用中

注1：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中报告期末余额不包含现金管理金额，2025年末募集资金中现金管理金额共18,000.00万元。

注2：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存放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新民路支行3002015129200319525 账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西虹东路支行991902329910804 账户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并已销户，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1日披露的《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 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2,694.39 万元人民币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支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3 月 3 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新疆天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松湖铁矿 150 万吨/年采选改扩建项目	67,828.00	22,694.39	22,694.39	2023 年 8 月 31 日	2023 年 8 月 21 日

2023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部分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等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2,6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本次现金管理额度使用期限自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24 年 8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7,0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

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产品，本次现金管理额度使用期限自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25 年 8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 2025 年第七次会议，2025 年 8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2,5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等级较低的投资产品，本次现金管理额度使用期限自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3 月 3 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52,600.00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	2023 年 8 月 21 日	2024 年 8 月 20 日	2023 年 8 月 21 日
27,000.00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产品	2024 年 8 月 19 日	2025 年 8 月 18 日	2024 年 8 月 19 日
22,500.00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等级较低的投资产品	2025 年 8 月 13 日	2026 年 8 月 16 日	2025 年 8 月 13 日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列示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3 月 3 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友好路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4 天(挂钩汇率看跌)	结构性存款	22,000.00	2025 年 1 月 6 日	2025 年 4 月 10 日	2025 年 4 月 10 日	--	高档收益率：2.40%， 中档收益率：2.20%， 低档收益率 1.30%	73.65
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友好路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1 天(挂钩汇率看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25 年 4 月 14 日	2025 年 7 月 14 日	2025 年 7 月 14 日	-	高档收益率：2.30%， 中档收益率：2.10%， 低档收益率 1.30%	104.71
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友好路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28 天(挂钩汇率看跌)	结构性存款	2,700.00	2025 年 4 月 14 日	2025 年 5 月 12 日	2025 年 5 月 12 日	-	高档收益率：1.85%， 中档收益率：1.65%， 低档收益率 0.80%	3.42
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友好路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63 天(挂钩汇率看跌)	结构性存款	2,500.00	2025 年 5 月 19 日	2025 年 7 月 21 日	2025 年 7 月 21 日	-	高档收益率：1.90%， 中档收益率：1.65%， 低档收益率 0.80%	7.34
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友好路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1 天(挂钩汇率看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25 年 7 月 18 日	2025 年 10 月 17 日	2025 年 10 月 17 日	-	高档收益率：2.15%， 中档收益率：1.95%， 低档收益率 1.00%	97.23
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友好路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80 天(挂钩汇率看跌)	结构性存款	18,000.00	2025 年 10 月 24 日	2026 年 1 月 12 日	2026 年 1 月 12 日	18,000.00	高档收益率：1.70%， 中档收益率：1.50%， 低档收益率 1.00%	-

注：上述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存在的现金管理产品，已于 2026 年 1 月 12 日到期赎回。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附表 2。

（二）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了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规模的议案》。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后名称及投资金额：新疆天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松湖铁矿 200 万吨/年采选改扩建项目，投资总额 98,018.61 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保持不变，增加投资的部分由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解决，本次调整是在原有基础上增加项目生产建设规模，投产时间同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时间一致，均为 2027 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出具《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6]第12-00067号），报告认为：宝地矿业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的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宝地矿业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已按照规定履行了相关的决策程序并及时进行了信息披露，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以下无正文）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 年 3 月 3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17.1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2,615.9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疆天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松湖铁矿 200 万吨/年采选改扩建项目	生产建设	是	67,481.90	67,481.90	67,481.90	5,217.14	48,665.98	-18,815.92	72.12	2027 年 10 月	6,048.94	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否	13,962.91	不适用	13,962.91	-	13,950.00	-12.91	99.9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81,444.81	—	81,444.81	5,217.14	62,615.98	-18,828.83	76.88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2,694.39 万元人民币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支出；审议通过《关于使用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部分使用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5 年 8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2,5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本次现金管理额度使用期限自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期末利用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余额为 18,000.00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新疆天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松湖铁矿 200 万吨/年采选改扩建项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工程尚处于建设期。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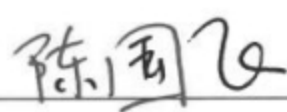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 年 3 月 3 日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具体到年月)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会审议通过时间	股东会审议通过时间
新疆天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松湖铁矿 200 万吨/年采选改扩建项目	新疆天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松湖铁矿 150 万吨/年采选改扩建项目	改扩建	新疆天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尼勒克县	67,481.90	67,481.90	5,217.14	48,665.98	72.12	2027 年 10 月	6,048.94	注	否	2025 年 3 月 27 日	2025 年 4 月 18 日
合计					67,481.90	67,481.90	5,217.14	48,665.98	72.12	-	6,048.94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募投项目)			2025 年新疆天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获取《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关于新疆天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松湖铁矿 200 万吨/年采选改扩建项目核准的批复》(新发改批复[2025]35 号),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了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规模的议案》;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规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3), 变更后项目名称及投资金额: 新疆天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松湖铁矿 200 万吨/年采选改扩建项目, 投资总额 98,018.61 万元。其中,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保持不变, 增加投资的部分由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解决, 本次调整是在原有基础上增加项目生产建设规模, 投产时间同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时间一致, 均为 2027 年。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新疆天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松湖铁矿 200 万吨/年采选改扩建项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工程尚处于建设期。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陈国飞


罗敬轩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4月8日

